

咸宁市军队离退休干部管理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 (三)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 部门决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 (二) 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三) 机关运行执行情况说明
- (四)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说明
-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六)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七) 2020 年度预算绩效执行情况说明
- (八) 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有关情况说明
- (十) 扶贫资金安排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咸宁市军队离退休干部管理所主要承担接收安置军队移交地方政府的军队离退休干部、伤病残士官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任务，按政策落实他们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维护军休干部合法权益，做好相关保障工作，实现军休干部“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目标。

1、严格执行政策，完成接收安置军队移交地方政府的军队离退休干部、伤病残士官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工作；

2、及时足额发放军休干部离退休费和医疗补助，确保军休干部各项福利待遇落实到位；

3、完善军休所各项配套设施建设，负责军休干部住房的日常维修服务，保证军休干部生活便利；

4、积极开展卫生知识教育和医疗保健活动，定期组织离休干部进行年度体检，对重病军休干部和空巢军休干部进行上门看望和慰问，保障休干身心健康；

5、组织军休干部学习中央、省、市有关文件，参加党支部，定期过党的组织生活，坚持“三会一课”制度。定期或不定期召开军休干部座谈会，重大节日开展慰问活动；

6、搞好阅览室、娱乐室、党员活动室建设，安排好军休干部的文化生活。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适合老年人的文体活动，增强军休干部体质，丰富军休人员的晚年生活。

（二）机构设置

市军队离退休干部管理所成立于1985年6月，现为隶属于咸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的正科级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单位核定编制

人数为 9 人，一正两副。现有在编在岗人员 9 名，退休人员 2 名。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1. 以教育助推队伍建设。以教育促素质提高。加强业务培养，采取参加上级业务培训、以会代训、交流研讨、参观见习、以老带新等方式不断提高干部职工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

2. 以考核促进职责履行。突出抓好管理创新和规范程序，明确职责和工作标准，让职责和考核并驾齐驱，相得益彰。

3. 以服务提升幸福指数。不断创新活动载体和平台，使老同志乐起来、学起来、动起来。组织军休干部健康体检、为高龄休干集体祝寿。进一步充实兴趣小组。着力提高军休干部的社会影响力，弘扬正能量。提升军休干部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格附后：共计 9 张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决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部门决算收入 1863.0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62.82 万元，占决算收入的 78.5%；其他收入 116.23 万元，占决算收入的 6.2%；上

年结余（转）284.05万元，占决算收入的15.2%。

部门决算支出1553.2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4.14万元，占总支出的12.5%；项目支出1359.13万元，占总支出的87.5%。按支出功能分类：社会保障和就业1530.02万元，占总支出的98.5%；医疗卫生7万元，占总支出的0.5%；住房保障16.26万元，占总支出的1%。

（二）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1682.11万元。与2019年2025.77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343.66万元，减少16.96%。主要是：一是年初结转和结余减少，财政收回部分资金；二是死亡抚恤减少导致支出减少。

（三）机关运行执行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5.45万元（与部门决算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其中：办公费1.03万元、印刷费0.29万元、水费0.08万元、电费1.55万元、邮电费0.63万元、物业管理费0.49万元、差旅费0.04万元、维修（护）费0.48万元、公务接待费0.38万元、工会经费4.01万元、福利费2.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6.0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5.37万元、办公设备购置0.1万元。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数28.28万元减少2.83万元，降低2.83%。主要原因是：节约使用资金。

（四）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5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5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5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4.51万元，较上年6.22万元减少1.71万元，降幅27.5%；较年初预算10.5万元减少5.99万元，降幅57%。

因公出国（境）0 批次 0 人，费用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增长（下降）原因：未发生因公出国事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6 万元，比上年 5.65 万元减少 1.79 万元，增长下降 31.7%。下降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减少开支；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增长（下降）原因：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事项。公车保有量 2 辆。

公务接待 6 批次 76 人，费用 0.65 万元，比上年 0.57 万元增加 0.08 万元，增长 14%。增长原因：接待人数略有增加。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七）2020 年度预算绩效执行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125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与目前政策相符，项目立项规范、合理，资金到位及时、使用合规、监控有效，工作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项目实际支出没有超预算，达到了预定的目标。项目的实施对我所做好履职的服务工作起到了充分保障作用。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1) “军队离退休人员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02万元，执行数为966.08万元，完成预算8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落实军队离退休干部、遗属及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二是保障军队建设需要，促进社会和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年初预算数与省厅下达指标文有偏。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省厅对接，使预算数更接近实际下达数。

附件：《2020年度军队离退休人员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2020年度军队离退休人员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 “军休服务管理机构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4万元，执行数为49.98万元，完成预算93%。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军休服务管理机构用房建设与接收军队离退休人员匹配度大体平衡；二是保障军队建设需要，促进社会和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年初预算数与省厅下达指标文有偏。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省厅对接，使预算数更接近实际下达数。

附件：《2020年度军休服务管理机构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3.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为下年提供导向支持。同时，公开绩效自评结果，接收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建立长效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机制，加强项目绩效目标编制管理，进一步细化各个工作任务年度绩效目标，坚持以绩效目标为导向，加强对工作任务的精细化管理，落实绩效管理，提高绩效考核水平。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十) 扶贫资金安排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专项扶贫资金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指用于退役士兵的安置和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及管理机构的支出。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指政府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包括医疗卫生管理事务支出、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公共卫生、医疗保障、中医药、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等。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指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城乡社区住宅支出等。

六、其他支出（类）：指除以上支出以外的其他政府支出。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 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车购置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十、机关运行经费包括：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绩效评价，指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中央部门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所进行的综合性评价。

十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十三、小微企业，是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家庭作坊式企业的统称。